

最新离婚协议的法律规定(优质8篇)

典礼的举行往往需要一定的筹备工作，包括场地布置、座位安排、礼仪顺序等。不同的典礼可能有不同的礼仪和仪式，我们需要对每个环节进行仔细的研究和排练。无论是举办个人典礼还是组织团体的庆典，以下的案例都可以给你一些建议和指导。

离婚协议的法律规定篇一

一、什么是民政局离婚协议书？

离婚协议是夫妻之间在协议离婚的情况下所达成的有关财产分割、子女抚养等方面的协议。

离婚协议书是登记离婚(协议离婚)的实质性文件，申请登记离婚的双方当事人必须认真制作，经双方签字后产生法律效力。

二、民政局会提供离婚协议书吗？

民政局提供离婚协议书的范本，但是离婚协议书是一种很重要的文书，协议的都是财产和孩子抚养等重要的事情，因此建议您和另一方认真对待，仔细商量并根据情况而自行拟定或直接请律师帮您订立。

三、民政局对离婚协议书的书写要求

在书写符合民政局对离婚协议书时，要注意以下几项内容：

1、民政局对离婚协议书在内容上的规范：

(1)明确表示双方自愿离婚；

(2) 协议内容为双方自愿达成；

(3) 有对子女抚养、财产和债务的一致处理意见。

2、民政局对离婚协议书的形式要求：

(1) 使用a4纸张、蓝黑墨水笔或者黑色签字笔书写或打印；

(2) 提交一式三份离婚协议书并在婚姻登记员面前签名；

(3) 协议内容应当清晰可辨，不得涂改。

3、民政局对离婚协议书的合法有效的规定：

(1) 协议约定内容不得违法国家法律法规；

(2) 协议约定内容不得侵犯第三人合法权益；

(3) 协议约定内容不得剥夺或者限制一方合法权利。

4、民政局对离婚协议书的存档要求：

双方当事人要准备三分离婚协议书，一份交给离婚协议书婚姻登记机关当地民政局存档一份，双方当事人各持一份。

2. 无子女离婚协议书详细范本

男方：____，男，汉族，____年__月__日生，住____，身份证号码：

女方：____，女，汉族，____年__月__日生，住____，身份证号码：

男方____与女方____于____年__月__日认识，于__年__月__日在____登记结婚，婚后于__年__月__日生育一儿子/女儿，

名_____。因_____致使夫妻感情破裂，已无和好可能，现经夫妻双方自愿协商达成一致意见，订立离婚协议如下：

一、男女双方自愿离婚。

二、子女抚养、抚养费及探望权：

儿子/女儿_____由女方抚养，随同女方生活，抚养费(含抚养费、教育费、医疗费)由男方全部负责，男方应于__年__月__日前一次性支付_____元给女方作为女儿的抚养费(/男方每月支付抚养费__元，男方应于每月的1-5日前将女儿的抚养费交到女方手中或指定的xx银行帐号：)。

在不影响孩子学习、生活的情况下，男方可随时探望女方抚养的孩子。(/男方每星期休息日可探望女儿一次或带女儿外出游玩，但应提前通知女方，女方应保证男方每周探望的时间不少于一天。)

三、夫妻共同财产的处理：

(1)存款：双方名下现有银行存款共_____元，双方各分一半，为_____元。分配方式：各自名下的存款保持不变，但男方/女方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一次性支付元给女方/男方。

(2)房屋：夫妻共同所有的位于房地产所有权归女方所有，__房地产权证的业主姓名变更的手续自离婚后一个月内办理，男方必须协助女方办理变更的一切手续，过户费用由女方负责。女方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一次性补偿房屋差价_____元给男方。

(3)其他财产：婚前双方各自的财产归各自所有，男女双方各自的私人生活用品及首饰归各自所有(附清单)。

四、债务的处理：

双方确认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没有发生任何共同债务，任何一方如对外负有债务的，由负债方自行承担。（/____方于____年__月__日向所借债务由__方自行承担……）

五、一方隐瞒或转移夫妻共同财产的责任：

双方确认夫妻共同财产在上述第三条已作出明确列明。除上述房屋、家具、家电及银行存款外，并无其他财产，任何一方应保证以上所列婚内全部共同财产的真实性。

本协议书财产分割基于上列财产为基础。任何一方不得隐瞒、虚报、转移婚内共同财产或婚前财产。如任何一方有隐瞒、虚报除上述所列财产外的财产，或在签订本协议之前__二年内有转移、抽逃财产的，另一方发现后有权取得对方所隐瞒、虚报、转移的财产的全部份额，并追究其隐瞒、虚报、转移财产的法律 responsibility，虚报、转移、隐瞒方无权分割该财产。

六、经济帮助及精神赔偿：

因女方生活困难，男方同意一次性支付补偿经济帮助金____元给女方。鉴于男方要求离婚的原因，男方应一次性补偿女方精神损害费____元。上述男方应支付的款项，均应于____年__月__日前支付完毕。

七、违约责任的约定：

任何一方不按本协议约定期限履行支付款项义务的，应付违约金____元给对方（/按____支付违约金）。

八、协议生效时间的约定：

本协议一式三份，自婚姻登记机颁发《离婚证》之日起生效，男、女双方各执一份，婚姻登记机关存档一份。

协议人：协议人：

年月日

离婚协议的法律规定篇二

市区县一处属于女方所有(贷款由女方独自还清)，别克牌汽车属男方所有，不涉及任何财产纠纷。

三、离婚后，双方生活互不相干，不得干涉对方今后的生活。

本协议一式两份，男、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后立即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如本协议生效后在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男方(签名)：____

女方(签名)：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离婚协议的法律规定篇三

对于要结婚的男女双方来说，签订一份合法、有效的婚前协议书是非常有必要的。

男女双方就财产分割、个人财产界定等方面的问题提前作出合理的约定，一旦日后离婚时产生分歧，就按照婚前协议书上所约定的进行处理。

但是很多夫妻对于婚前协议书都不怎么了解。

究竟什么是婚前协议书，婚前协议书是否具有法律效力?下面

由余婧律师团队为您介绍。

一、什么是婚前协议书？

婚前协议书，是指将要结婚的男女双方为结婚而签订的、于婚后生效的具有法定约束力的书面协议。

主要目的是对双方各自的财产和债务范围以及权利归属等问题实现作出约定，以免将来离婚或一方死亡时产生争议。

更多法律知识请搜索：[余婧婚姻家庭律师网](#)

在西方，将要结婚的男女双方在婚前签订关于财产、离婚后子女抚养权等问题的婚前协议书是非常普遍的。

由于我国的传统观念，签订婚前协议在我国并不流行。

很多恋人在结婚前根本不会想到签订结婚协议书，在人们的传统观念里，认为签订婚前协议太伤感情，并不是一件浪漫的事。

但是，目前全社会离婚率呈上升态势，夫妻离婚时，产生争议最多的往往就是关于财产分割方面的问题。

“准夫妻”在向往美好婚姻生活的同时也应该对婚姻危机有一个前瞻性的认识，因为谁也不能确定未来到底如何发展。

而一份未雨绸缪的婚前协议，不仅能避免夫妻双方在将来离婚时产生争议，也能在争议发生时公平、合理地处理问题，同时还可以简化离婚程序和节省各方人力、物力和财力。

二、婚前协议书是否具有法律效力？

至于婚前协议书是否具有法律效力，关键要看婚前协议书是约定什么的。

婚前协议书的内容必须在不违反公共秩序善良风俗的前提下，才具有法律效力。

男女双方约定的事项必须是合法的，是双方真实的意思表示，没有任何的欺诈或胁迫。

关于财产方面的协议，我国相关法律也有明确规定。

比如《婚姻法》第19条规定：“夫妻可以约定婚姻关系存续期间所得的财产以及婚前财产归各自所有、共同所有或部分各自所有、部分共同所有。

约定应当采用书面形式。”

至于婚前协议书是否需要公证，法律并没有强制性的规定。

是否公证，应该由你们当事人自己决定。

当然，经过公证的婚前协议书法律效力会强些，但也不绝对。

通常经过公证的婚前协议书，如果没有相反的证据推翻，法院是会优先采用的。

离婚协议的法律规定篇四

一、什么是民政局离婚协议书？

离婚协议是夫妻之间在协议离婚的情况下所达成的有关财产分割、子女抚养等方面的协议。

离婚协议书是登记离婚(协议离婚)的实质性文件，申请登记离婚的双方当事人必须认真制作，经双方签字后产生法律效力。

二、民政局会提供离婚协议书吗？

民政局提供离婚协议书的范本，但是离婚协议书是一种很重要的文书，协议的都是财产和孩子抚养等重要的事情，因此建议您和另一方认真对待，仔细商量并根据情况而自行拟定或直接请律师帮您订立。

三、民政局对离婚协议书的书写要求

在书写符合民政局对离婚协议书时，要注意以下几项内容：

1、民政局对离婚协议书在内容上的规范：

- (1) 明确表示双方自愿离婚；
- (2) 协议内容为双方自愿达成；
- (3) 有对子女抚养、财产和债务的一致处理意见。

2、民政局对离婚协议书的形式要求：

- (1) 使用a4纸张、蓝黑墨水笔或者黑色签字笔书写或打印；
- (2) 提交一式三份离婚协议书并在婚姻登记员面前签名；
- (3) 协议内容应当清晰可辨，不得涂改。

3、民政局对离婚协议书的合法有效的规定：

- (1) 协议约定内容不得违法国家法律法规；
- (2) 协议约定内容不得侵犯第三人合法权益；
- (3) 协议约定内容不得剥夺或者限制一方合法权利。

4、民政局对离婚协议书的存档要求：

双方当事人要准备三分离婚协议书，一份交给离婚协议书婚姻登记机关当地民政局存档一份，双方当事人各持一份。

男方：____，男，汉族，____年__月__日生，住____，身份证号码：

女方：____，女，汉族，____年__月__日生，住____，身份证号码：

男方____与女方____于____年__月__日认识，于__年__月__日在____登记结婚，婚后于__年__月__日生育一儿子/女儿，名____。因____致使夫妻感情破裂，已无和好可能，现经夫妻双方自愿协商达成一致意见，订立离婚协议如下：

一、男女双方自愿离婚。

二、子女抚养、抚养费及探望权：

儿子/女儿____由女方抚养，随同女方生活，抚养费(含抚养费、教育费、医疗费)由男方全部负责，男方应于__年__月__日前一次性支付____元给女方作为女儿的抚养费(/男方每月支付抚养费__元，男方应于每月的1-5日前将女儿的抚养费交到女方手中或指定的xx银行帐号：)。

在不影响孩子学习、生活的情况下，男方可随时探望女方抚养的孩子。(/男方每星期休息日可探望女儿一次或带女儿外出游玩，但应提前通知女方，女方应保证男方每周探望的时间不少于一天。)

三、夫妻共同财产的处理：

(1)存款：双方名下现有银行存款共____元，双方各分一半，

为_____元。分配方式：各自名下的存款保持不变，但男方/女方应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一次性支付 元给女方/男方。

(2)房屋：夫妻共同所有的位于房地产所有权归女方所有，____房地产权证的业主姓名变更的手续自离婚后一个月内办理，男方必须协助女方办理变更的一切手续，过户费用由女方负责。女方应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前一次性补偿房屋差价_____元给男方。

(3)其他财产：婚前双方各自的财产归各自所有，男女双方各自的私人生活用品及首饰归各自所有(附清单)。

四、债务的处理：

双方确认在婚姻关系存续期间没有发生任何共同债务，任何一方如对外负有债务的，由负债方自行承担。(/ _____方于____年__月__日向所借债务由__方自行承担……)

五、一方隐瞒或转移夫妻共同财产的责任：

双方确认夫妻共同财产在上述第三条已作出明确列明。除上述房屋、家具、家电及银行存款外，并无其他财产，任何一方应保证以上所列婚内全部共同财产的真实性。

本协议书财产分割基于上列财产为基础。任何一方不得隐瞒、虚报、转移婚内共同财产或婚前财产。如任何一方有隐瞒、虚报除上述所列财产外的财产，或在签订本协议之前__二年内有转移、抽逃财产的，另一方发现后有权取得对方所隐瞒、虚报、转移的财产的全部份额，并追究其隐瞒、虚报、转移财产的法律责任，虚报、转移、隐瞒方无权分割该财产。

六、经济帮助及精神赔偿：

因女方生活困难，男方同意一次性支付补偿经济帮助金_____

元给女方。鉴于男方要求离婚的原因，男方应一次性补偿女方精神损害费____元。上述男方应支付的款项，均应于____年__月__日前支付完毕。

七、违约责任的约定：

任何一方不按本协议约定期限履行支付款项义务的，应付违约金____元给对方（/按_____支付违约金）。

八、协议生效时间的约定：

本协议一式三份，自婚姻登记机颁发《离婚证》之日起生效，男、女双方各执一份，婚姻登记机关存档一份。

协议人： 协议人：

年 月 日

离婚协议的法律规定篇五

一、《合同法》第二条第二款规定婚姻、收养、监护等协议不适用《合同法》的原因，就是因为这类协议是有关身份关系的协议。

有的当事人离婚过程是痛苦和漫长的，在反复拉锯式的讨价还价过程中，可以产生二份甚至若干份离婚协议，当事人最终会依据最后一份离婚协议办理离婚登记手续。首先应该强调，在民政局备案的那份离婚协议应具有最强的效力，除非当事人在之后的时间另有约定。既然已办理离婚登记，在民政局登记之前所产生的离婚协议书自然也具备了生效条件。若民政局备案的离婚协议书中涉及到的约定，以民政局备案的协议书中的约定为准；若民政局备案的离婚协议约定没有涉及到而之前的离婚协议书有详细的可操作的具体描述，应该说该约定为有效，

对双方具有约束力。若民政局离婚登记中的离婚协议没有涉及,而之前的几份离婚协议中的约定有矛盾的,以最后一份离婚协议书中的约定为准。

二、离婚协议书是集人身关系、财产关系、抚养关系为一体的综合书面约定。

对于人身关系的约定,即是否同意离婚的约定,是不能用书面契约来约束的,即法律不会干涉当事人之间是否同意离婚的意思表示反复更改,但一旦当事人进行了要式登记,即办理了相关的离婚登记,法律就对离婚的事实予以确认。但如果仅仅是双方书面约定好一起办理离婚手续,但一方反悔,法律上也不会赋予另一方强制执行权,也不会授予法院有强制认可权。

三、离婚协议书中涉及的财产关系、以及子女抚养意见等与人身关系的意思表示是紧密相连互为一体的,既然离婚没有成就,财产、子女的约定自然也没有生效。

当事人对离婚协议中的意思表示是针对当时特定的环境背景、特定的心理状态作出的。当然,虽然离婚协议没有生效,但一旦签订有过离婚协议,其协议内容往往会成会法院判决的重要的参考。因此,不能说离婚协议没有作用。

四、如果离婚协议中存在欺诈或胁迫的情节,离婚协议书会无效。

即使离婚了,财产也分割了,但是只要在1年之内,一方就有权利提出要求重新分割。同时也有部分人士认为存在显失公平亦可重新确认。但是对已离婚协议中没有涉及的债权债务可重新确认。

[离婚协议书怎么写才有法律效力]

离婚协议的法律规定篇六

离婚协议书是夫妻双方对是否离婚、子女抚养、财产分割等问题达成一致所签订的协议书。

一、离婚协议是什么？

离婚协议，是指婚姻双方均表示同意离婚，以及离婚后财产债务如何处理、子女归谁抚养等相关问题达成的共同意思表示协议书。

所以，离婚协议的内容一般包括离婚、子女抚养和财产处理等三项内容，其中关于离婚和子女抚养的内容属于夫妻人身关系的性质，而财产处理则属于夫妻财产关系的性质，因此，离婚协议的性质应是一种混合合同。

这与离婚诉讼是一种复合之诉的道理是一样的。

二、离婚协议中涉及夫妻人身关系条款是无效的。

首先，我国法律对婚姻关系的解除采登记要件主义和诉讼要件主义相结合的原则，即当事人既可以选择登记离婚，也可以选择诉讼离婚，两者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未经登记或诉讼离婚，夫妻双方的婚姻关系就不能解除。

其次，当事人关于离婚的意思表示可能随着时间、环境、对方言行、自我认识等各种因素的变化而发生变化。

因此，一方当事人在签订离婚协议后又反悔不同意离婚，是很正常的，婚姻当事人在离婚协议书中关于“同意离婚”的意思表示并不具有法律效力，而只能作为一种证据，证明夫妻感情曾经出现过重大裂痕。

三、离婚协议中涉及财产关系的条款是附生效条件的协议，在双方同意离婚或者判决离婚的条件下应当认定其效力。

离婚协议中财产分割的前提是，即如果离婚，应当按双方约定分割财产。

财产分割协议的成就条件即离婚。

但离婚财产分割协议所附生效条件，不同于一般意义上的附生效条件，因为其成就需要离婚双方当事人的合意，任何一方均可决定其是否成就，可以单方面使财产分割协议不产生约束力且不会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除非有可变更或可撤销的情形，否则，人民法院在判决离婚的情况下，应当将协议作为分割夫妻财产的重要证据，即法院要按照离婚协议中关于财产分割的约定作出判决。

第1款规定：“离婚协议中关于财产分割的条款或者当事人因离婚就财产分割的协议，对男女双方具有法律效力。

”虽然这里是指协议离婚中的“离婚协议”，且离婚的事实已经得到婚姻登记机关的确认，离婚协议中关于财产分割的条款才在当事人之间发生法律效力。

但我们仍可从中看到最高司法机关对离婚协议中涉及财产关系条款的效力的有条件的确认，即离婚协议中涉及财产分割的条款具有了民事合同的性质。

离婚协议的法律规定篇七

协议人：方某，男，20__年x月x日出生，住市路号。

协议人：王某，女，20__年x月x日出生，住市路号。

协议人方某王某双方于20__年x月x日在区人民政府办理结婚登记手续。20__年x月x日生育儿子。因协议人双方性格严重不合，无法继续共同生活，夫妻感情且已完全破裂，现双方就自愿离婚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一、方某与王某自愿离婚。

二、儿子方由女方抚养，由男方每月给付抚养费600元，在每月5号前付清；直至付到18周岁止，18周岁之后的有关费用双方日后重新协商。（也可一次性付清抚养费）。

三、双方有夫妻共同财产座落在路小区室商品房一套，价值人民币80万元，现协商归女方王某所有，由女方一次性给付男方方某现金38万元，此款在本协议签订后的第二天付清；此房内的家用电器及家俱归女方所有。

四、夫妻无共同债权及债务。若有债务，在谁的名下则由谁来承担。

五、方某可在每月的第一个星期六早上八时接儿子到其居住地，于星期日下午五时送回王某居住地，如临时或春节探望，可提前一天与王某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方可探望。

本协议一式叁份，双方各执一份，婚姻登记机关存档一份，在双方签字，并经婚姻登记机关办理相应手续后生效。

协议人：协议人：

离婚协议的法律规定篇八

协议人：某某，男，××年×月×日出生，住××市×××路×××号。

协议人：某某，女，××年×月×日出生，住××市×××

路×××号。

协议人某某、某某双方于××年×月×日在××人民政府办理结婚登记手续。因双方性格严重不合，无法继续共同生活，夫妻感情已完全破裂，决定协议离婚。现双方就协议离婚一事达成如下条款：

一、某某与某某自愿离婚。

二、子女由一方抚养，另外一方每个月支付600元的抚养费。

2、抚养费支付时间和方式，如果一方不能够按时支付的，每天加收3%的赔偿金。

5、离婚后一年内子女户口迁到一方，另一方应协助办理，如果不协助，则赔偿损失元人民币。

6、离婚后另一方户口一年内迁出，如果超过该时间的，按日支付补偿金元。

7、离婚后，一方未经另一方书面同意，不得改变子女的姓氏，擅自改变的，应及时恢复原来的姓氏，并一次性支付赔偿金元。

三、双方夫妻共同财产清单如下：

1、房屋，分割办法；

2、存款，分割办法；

3、家具电器，分割办法；

4、股票、基金，分割办法；

5、汽车，分割办法；

6、其他投资、财产，分割办法。

四、夫妻共同债权及债务：

- 1、双方共同债权，分割办法；
- 2、双方共同债务，分割承担办法。

五、探望权行使办法：

- 1、探望子女的时间；
- 2、探望子女的方式；
- 3、探望子女的地点；
- 4、爷爷、奶奶探望权的行使；

六、其他问题约定：

六、本离婚协议一式叁份，双方各执一份，婚姻登记机关存档一份，在双方签字，并经婚姻登记机关办理相应手续后生效。

协议人：

协议人：